

#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管理委员会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 会议纪要

苏名城保护会〔2023〕28号

## 保护区管委会、姑苏区政府 第22次常务会议纪要

2023年12月21日上午，管委会主任、区政府区长陈羔同志主持召开保护区管委会、姑苏区政府第22次常务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听取关于姑苏区2023年开展“一带一路”建设相关工作情况、姑苏区2023年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姑苏区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形成情况、姑苏区2023年重点项目完成情况和2024年重点项目预排情况、姑苏区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2023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预计完成情况以及2024年计划安排、2023年全区林长制工作情况、《关

于做好续修区志工作的意见》起草情况的汇报。

会议议定以下意见：

###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指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系统总结今年经济工作，科学研判了当前经济形势，提炼概括了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五个必须”的规律性认识，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会议强调，要准确把握明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进一步理清“稳”与“进”、“立”与“破”的关系，持续夯实稳的基础、激发进的动能、提升立的实效。要科学谋划明年重点经济任务，围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积极培育具有姑苏特色的都市经济，不断提升产业“含金量”。要扎实做好年度收官工作，对照任务要求再梳理再补漏，加强经济运行调节和生产要素保障，确保全年经济工作圆满收官。要提前谋划做好明年一季度工作，紧盯年底消费旺季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抓紧抓实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协税护税等各项工作，确保实现“开门稳”“开门红”。

### **二、听取关于姑苏区 2023 年开展“一带一路”建设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发改局关于全区 2023 年开展“一带一路”建设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坚持突出重点、找准定位，持续提升开放能级，积极推进以中欧班列为代表的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大力支持跨境电

商发展，加强非遗等传统文化的活化利用，加大姑苏品牌海外推广力度，不断夯实文明交流、民心相通的基础。要充分发挥好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用，细化责任分工，加强协同配合，为对外交流建强服务保障平台，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取得更大成果。

### 三、听取关于姑苏区 2023 年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发改局关于全区 2023 年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把握方向、统筹推进，充分发挥姑苏区位优势，加快贯通内外联动开放堵点，打造链接物流大通道，吸引更多要素资源在姑苏互动耦合。要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扎实推进大气和土壤污染防治，坚持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严控重点领域污染物排放。要加快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更大力度推动数字创意和高技术服务业产业创新集群发展，支持企业转型升级，不断抢占发展制高点，壮大发展新动能。

### 四、听取关于姑苏区 2023 年民生实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4 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形成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发改局关于全区 2023 年民生实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4 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形成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加快工作节奏，全力以赴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和施工质量。要切实回应群众需求，坚持提升项目质效，统筹推进项目

建设，各项工作争取早启动、早见效。要积极配合做好民生实事项目监督工作，及时查漏补缺、强弱项补短板，真正把民生实事办实办好。

## 五、听取关于 2023 年重点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4 年重点项目预排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发改局关于 2023 年重点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4 年重点项目预排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加强统筹协调，深入细致做好项目谋划推进各项工作，细化任务分工、强化协同联动，逐项明确建设任务和时间节点，保证时序进度。要优化服务保障，加快办理各类手续，扎实做好全过程要素保障，为项目建设开工创造有力条件，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要积极对上争取，紧盯国家、省、市政策导向、资金投向，加大对上沟通争取力度，持续扩充项目库，切实补足发展需要。

## 六、听取关于姑苏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2023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预计完成情况及 2024 年计划安排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发改局关于姑苏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关于 2023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预计完成情况及 2024 年计划安排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着力抓好运行质量、有效投资和项目招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监测研判，坚决稳住经

济“基本盘”，全力保障明年实现“开门红”。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完善企业挂钩联系制度，及时掌握企业发展动态，协助解决发展难题，提振企业扎根姑苏的底气和信心。要持续抓好经济运行调度，加强对主要指标数据及招商引资情况的分析研判，压茬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确保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 **七、听取关于 2023 年全区林长制工作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住建委关于 2023 年全区林长制工作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要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风险责任意识，强化生态底线思维，不折不扣抓好林长制工作落实。要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林长制体系，层层压实责任，把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要持续加强生态修复和能力建设，充分利用好虎丘湿地公园、石湖等优质生态资源，强化生态涵养功能，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 **八、听取《关于做好续修区志工作的意见》起草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区档案馆《关于做好续修区志工作的意见》起草情况的汇报，原则同意相关建议安排。

（二）开展续修工作是延续姑苏历史、助力姑苏发展、传承姑苏文脉的必然要求。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做好编纂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各司其职、紧密配合、团结协作，全力支持修志工作。要严控志书质量，本着对历史负责的精神，坚持质量为本，确保政治观点正确、体例结构合理、

内容全面系统、资料翔实可靠、文字流畅精练，使志书可品、可读、可考、可鉴。

**出席：**陈 羔 华建男 陆文明 雷 波 杨国栋  
葛 昕 贺宇晨 杨 跃 李继业 俞 锋

**列席：**名城保护集团姜林强 区党政办叶映红、沈彦、汤永新、杜琴 区古保委顾蓓蓓 区城管委范洪根 区住建委颜维强 区教体文旅委明岚 区发改局、区统计局王正茂 区经科局葛宇东 区民政和卫生健康局许佳 区司法局黄慧 区财政局颜晓 区人社局许顺 区审计局徐颖霞 区市场监管局侯丽萍 区行政审批局翟晓萍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朱明华 区应急管理局华建文 区联动中心周亮 资源规划姑苏分局徐红权 姑苏生态环境局丁逸新 姑苏区税务局王洪斌 区消防救援大队施玮 平江街道潘家栋 金阊街道周泳 沧浪街道章云丽 双塔街道孙强生 虎丘街道陈青 苏锦街道方芳 吴门桥街道单巍 白洋湾街道邱炜 名城发展集团史小云 名城建设集团童欣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党政办公室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

整理

（此件公开发布）

---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党政办公室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印发